

#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1929-1952)

Volume 4  
Issue 2 第四卷第二期

Article 8

January 1935

## 曲江年譜拾遺

Geen HE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commons.ln.edu.hk/ljcs\\_1929](https://commons.ln.edu.hk/ljcs_1929)



Part of the Chinese Studies Commons

---

### Recommended Citation

何格恩(1935)。曲江年譜拾遺。《嶺南學報》，4(2)，157-164。檢自：[http://commons.ln.edu.hk/ljcs\\_1929/vol4/iss2/8](http://commons.ln.edu.hk/ljcs_1929/vol4/iss2/8)

This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Scholarly Publications of Lingnan University (Guangzhou) at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1929-1952)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 曲江年譜拾遺

何 格 恩

唐張九齡是開元的名相，文章功業，冠蓋一代（註一）。除了曲江集附錄的徐浩文獻張公碑以外，新舊唐書也皆有傳。我們今日研究他的生平，材料比較易找。不佞已草張九齡年譜及其政治生活兩文，載在上期嶺南學報。可是新舊唐書張傳取材的詳畧和敘述的先後，因編纂者見解的不同，已稍有歧異；而新舊唐書本傳以外的材料，還有不少。如果能廣事徵引，大可以補正史的缺遺，明事實的真相。現在我僅把近日讀書的心得，隨手筆錄下來，以備請教於專門研究張九齡和唐史的人。

新唐書張九齡傳說：「開元後天下稱曰曲江公而不名云」（註二）。楊萬

註一：邱溶瓊臺會稿（卷二十二）寄題張丞相祠第一首說：「嶺海千年第一人，一時功業迥無倫；江南入相從公始，袞矣諸賢繼後塵」。（卷三）張文獻公曲江集序又說：「蓋自三代以至於唐，人才之生，盛在江北。開元天寶以前，南土未有以科第顯者，而公首以道侔伊呂進；未有以詞翰顯者，而公首掌紀誥內供奉；未有以相業顯者，而公首相玄宗。公薨後四十餘年，浙士始有陸敬輿，閩士始有歐陽行周，又二百四十餘年，江西之士，始有歐陽永叔王介甫諸人起於易代之後。由是以觀，公非但超出嶺南，蓋江以南第一流人物也。公之風度先知，見重於玄宗；氣節功業，著在信史，播揚於天下後世。唐三百年賢相，前稱房杜，後稱姚宋。胡明仲謂姚非宋比，可與宋齊名者公也。由是以觀，公又非但超出江南，乃有一代第一流人物也。」這首詩和這篇序都足以代表嶺南人士對於張九齡推重的心理。

註二：李肇國史補（卷下）說：「開元目通不以姓而可稱者：燕公，曲江，太尉，晉公。」新唐書大概根據國史補。

里張余二公合祠記也說：「故張文獻公一出，而曲江名天下。」張九齡之爲曲江人，是人所共知，不用討論的，可是舊唐書本傳說：「曾祖君政，韶州別駕，因家於始興，今爲曲江人。」驟然看來，很容易令人發生一種誤解：好像祖居是在始興，而他本人却住在曲江（註三）。據杜佑通典（卷一八四）說：「韶州（今理曲江縣），或爲始興郡，領縣六：始興，曲江，仁化，翁源，湞昌，樂昌。」元和郡縣圖志（卷三十四），及新舊唐書地理志所紀皆同。曲江和始興，明明是兩縣，舊書本傳的編撰者也應該知道，決不會混而爲一的。雖然韶州在天寶元年曾一度改爲始興郡（註四），在開元時還沒有這個名稱。徐浩文獻張公碑說：「曾祖諱君政，皇朝韶州別駕，終于官舍，因爲土著姓。」既終於官舍，自然是家於曲江。証以蕭昕撰的殿中監張九齡碑說：「皇朝以因官樂土，家於曲江」（註五）。白居易撰的張仲方碑說：「永嘉南遷，始徙居韶之曲江縣，後嗣因家焉」（註六）。祖居在始興一說，似乎沒有什麼根據了。不過曲江集卷二有詩一首說：「始興南山下有林泉，嘗卜居焉。荊州臥病，有懷此地。同卷又有南山下舊居閑放一首。也許有人疑心張九齡曾經在始興居住過，更附會到他的祖居是在始興。然曲江縣志（卷八）說：「張文獻宅，舊志云：「在州東六十里平圃驛畔」。按公行狀云：「公歸營州南山水，卜築茅齋。」又公曾孫敦慶（洪州都督府參軍）墓誌云：「丁憂還韶，州南十里文獻故居，臺榭蕪沒，規模猶存。公復其堂構，山水多奇」。足爲明證。則知文獻存日未嘗居始興律水也，平圃亦非。」據元和

註三：參看溫汝适曲江集考證（上卷）。

註四：新舊唐書合錄（卷六十二）地理志說：「天寶元年改爲始興郡，乾元元年復爲韶州。」

註五：見文苑英華卷八九九。

註六：見文苑英華卷九四五及白香山集卷六十一。

郡縣圖志(卷三十四)：韶州，秦南海郡地。漢分置桂陽郡，今州即桂陽郡之曲江縣也。後漢置始興都尉，今州即都尉所部。吳甘露元年初立爲始興郡。又查吳書孫皓傳：「甘露元年以桂陽南部爲始興郡」。晉書部地理志：「始興郡吳置，統屬縣七」。可見始興名郡，相沿已久。文人選詞，多半是喜歡古雅的。那末，曲江集中的「始興林泉」，也許就是「曲江山水」了。曲江集卷二又有秋晚登樓望南江入始興郡路詩一首。在開元年間韶州還沒有改爲始興郡，這也是張九齡詩好沿用舊名的証據。然則舊書本傳所說的曾祖家於始興，也是沿用舊名，指始興郡而言，可是措詞含混，就足以引起後人的誤解。據樂史太平寰宇記，南漢乾祐二年割湞昌始興二縣置雄州。又據王存元豐九域志：開寶四年以始興縣隸南雄州。在宋代始興既不屬於韶州，故新書本傳直說：「韶州曲江人」，自然不會引起誤解；比較舊書，更爲簡明妥當了。

又唐人好稱郡望：據徐浩文獻張公碑說：「其先范陽方城人」(註七)。所以張九齡自己作的文章也自署爲范陽。趙萬里先生藏故中散大夫并州孟縣令崔府君夫人源氏墓誌銘的拓本，下面蓋着「宣義郎左拾遺內供奉范陽張九齡撰」。這是一個很好的証據。文苑英華卷九四五有白居易撰的銀青光祿大夫秘書監曲江縣開國伯贈禮部尚書范陽張公墓誌，仲方は九皇的孫，九齡是他的伯祖，籍貫當然是曲江，而碑則稱其郡望，也是一個旁證。王士源孟浩然集序說：「丞相范陽張九齡……率與浩然爲忘年交」。不稱籍貫，而稱郡望，也同此例，不足爲奇的。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的編者，不明唐人的習俗，便少見多怪。在孟浩然集提要(註八)裏說：

註七：蕭何撰張九齡碑，白居易撰張仲方碑都說：「其先范陽人也」。

註八：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一四九)別集類二。

「至序中「丞相范陽張九齡等與浩然爲忘形之交」語。考唐書張說嘗講岳州司馬集中稱「張相公」「張丞相」者凡五首，皆爲說作。若九齡則籍隸嶺南，以曲江著號，安得署曰范陽，亦明人以意妄改也。」據全唐詩及唐詩紀所選的孟浩然詩（註九）稱「張丞相」的凡八首，稱張九齡的一首。其中有無爲張說而作的，尙待考證；如單以王士源序裏「丞相范陽張九齡」一句話，而斷定這些詩完全爲張說而作的，那末，未免太武斷了。舊唐書（卷一九〇文苑傳下）孟浩然傳說：「年四十來遊京師，應進士不第，還襄陽。張九齡鎮荊州，署爲從事，與之唱和。」新唐書（卷二〇三）孟浩然傳也說：「年四十乃遊京師。……張九齡王維雅稱道之。……張九齡爲荷州，辟置於府。」這些都足以證明孟浩然與張九齡關係的密切，實遠在張說之上（註十）。兩人交情既然是很深，那末，詩歌的唱和，實是應有的事。集中所稱「張丞相」的詩，那能說完全不是爲張九齡而作的呢？再看舊唐書（卷九十七）張說傳說：「其先范陽人，代居河東；近又徙家河南之洛陽。」嚴格說來，張說的籍貫應該是洛陽，而郡望是范陽。在張說之文集裏，有時也自署范陽，而同時人也多稱他范陽的郡望（註十一）。這和王士源的稱張

註九：全唐詩卷六及唐詩紀（盛唐第十七至二十）所選八首題目如下：（一）從張丞相遊南  
都城廬戲贈裴迪張參軍，（二）和張丞相春朝對雪，（三）望洞庭湖贈張丞相，（四）陪張丞相  
登嵩陽樓，（五）陪張丞相登荊城樓因寄荊州張使君及浪泊戎主劉家，（六）荆門上張丞相，  
（七）陪張丞相祠紫蓋山途經玉泉寺，（八）陪張丞相自松滋江東泊渚宮。另有送丁大鳳進  
士赴舉呈張九齡一首。

註十：唐詩紀事卷二十三說：「明皇以張說之薦召浩然。」但是正史不載，唐詩紀事有什麼  
根據，還要再考。

註十一：例如張說之集（卷二十三）弔陳司馬書，自稱「正月癸亥孤子范陽張說頓首頓首陳  
君之靈……」。全唐文（卷二三八）盧藏用太子少傅蘇瓌神道碑說「……皇太子侍讀范陽張  
說」。

九齡有什麼分別呢？清儒常自誇考據的精密，往往好罵明人妄改古書，在四庫提要裏可以找出許多的例証。可是他們不明白唐代社會的習俗，妄起猜疑，以不誤爲誤，這未免書生之見了。

關於曲江屯田一節，謝扶雅先生來函謂：開元廿二年，九齡充河南開稻田使，於許豫陳亳等州置水屯。拙作年譜開元廿五年條下引冊府元龜稱「四月廢陳許豫壽等四州屯田」。此「壽」字當係「毫」字之誤（原函大意）？按拙作年譜，開元二十二年一條，係據舊唐書（同治十一年四月浙江書局刊）卷八玄宗紀，茲將原文錄之於下：

『七月甲申遣中書令張九齡充河南開稻田使。八月壬寅又遣張九齡於許豫陳亳等州置水屯』。

再查新舊唐書合鈔（同治辛未春武林吳氏清來堂重校補刊）卷八玄宗紀，與此相同。

至於開元廿五年一條，係據冊府元龜（乾隆甲戌冬一陽月長至日寧都丁序賢校刊）卷五百零三邦計部屯田，其原文云：

『玄宗開元二十五年夏四月庚戌，詔曰：「陳許豫壽等四州，本開稻田，將利百姓。度其收穫，甚役功庸。何如分地均耕，令人自種？先將置屯田，宜并定其地，量給逃還及貧下百姓。」』

遍查新舊唐書唐大詔令唐會要通典全唐文等書，均未見有此詔；後翻玉海（嘉慶丙寅刊）卷一七七屯田，亦有同樣之紀載，茲節錄原文於後：

『六典：天下諸州屯九百九十有二。……河南道一百七屯，陳州至壽州。……開元二十三年（一云二十二年）河南道陳許豫壽又置百餘屯。二十五年敕爲不便，并長春田三百四十餘頃，並分給貧民。』

九齡有什麼分別呢？清儒常自誇考據的精密，往往好罵明人妄改古書，在四庫提要裏可以找出許多的例証。可是他們不明白唐代社會的習俗，妄起猜疑，以不誤爲課，這未免書生之見了。

關於曲江屯田一節，謝扶雅先生來函謂：開元廿二年，九齡充河南開稻田使，於許豫陳毫等州置水屯。拙作年譜開元廿五年條下引冊府元龜稱「四月廢陳許豫壽等四州屯田」。此「壽」字當係「毫」字之誤（原函大意）？按拙作年譜，開元二十二年一條，係據舊唐書（同治十一年四月浙江書局刊）卷八玄宗紀，茲將原文錄之於下：

『七月甲申遣中書令張九齡充河南開稻田使。八月壬寅又遣張九齡於許豫陳毫等州置水屯』。

再查新舊唐書合鈔（同治辛未春武林吳氏清來堂重校補刊）卷八玄宗紀，與此相同。

至於開元廿五年一條，係據冊府元龜（乾隆甲戌冬一陽月長至日寧都丁序賢校刊）卷五百零三邦計部屯田，其原文云：

『玄宗開元二十五年夏四月庚戌，「詔曰：「陳許豫壽等四州，本開稻田，將利百姓。度其收穫，甚役功庸。何如分地均耕，令人自種？先將置屯田，宜并定其地，量給逃還及貧下百姓」。』

遍查新舊唐書唐大詔令唐會要通典全唐文等書，均未見有此詔；後翻玉海（嘉慶丙寅刊）卷一七七屯田，亦有同樣之紀載，茲節錄原文於後：

『六典：天下諸州屯九百九十有二。……河南道一百七屯，陳州至壽州。……開元二十三年（一云二十二年）河南道陳許豫壽又置百餘屯。二十五年敕爲不便，并長春田三百四十餘頃，並分給貧民』。

再查唐六典(光緒二十一年廣雅書局刊),但未見有此種紀載。未悉是否現存之唐六典與南宋時刊本不同,抑王應麟另有根據?倘待續考。但據舊唐書地理志:亳州屬河南道(見卷三十八)。壽州屬淮南道(卷四十)。唐六典卷三亦同。壽州既不屬河南道,則河南開稻田使所管,似以「亳州」爲合。但考證文章,凡有徵引,宜照原文,未敢妄改。僅誌所疑,以備請教於專治唐史者。

玉海(卷一七八農官)又云:『張九齡遷中書令(開元二十一年五月)始議河南開水屯,兼河南稻田使。(宰相表:開元二十一年七月甲申九齡爲河南開稻田使。紀二十六年正月丁丑以京兆稻田給貧民)』。年月雖稍歧異,但張九齡建議廣屯田則確爲事實。舊唐書本傳云:『又教河南數州水種稻以廣屯田。議置屯田,費功無利,竟不能就罷之。與今所考者正合也。』

舊唐書(卷九十八)裴耀卿傳云:『明年秋,上將幸東都,獨召耀卿問救人之術』。蓋時京師常思饑饉,故玄宗數東幸以就食。後裴耀卿獻廣漕運及和糴之計,遂不復幸東都矣。耀卿之任江淮河南轉運使係在開元廿二年七月甲申,與九齡任河南稻田使同時,蓋廣屯田之議亦爲救急辦法,但未能收效耳。

至於九齡廣屯田議之動機,亦有可考者。開元七年駁工部尚書宋慶禮諭議(見舊唐書卷一八五下良吏傳)對於邊境屯田之利已極贊許。開元十年張說往朔方巡邊,又上請置屯田表(見張說之集卷十五及全唐文卷二二三)。開元十六年正月丙寅,宇文融請用禹貢九河故道開稻田(通鑑卷二一三)。凡此種種對於九齡之建議皆有影響者也。至於反對屯田之議以李元紘所言最爲透闢。舊唐書(卷九十八)李元紘傳云:『時初廢京師職田,議者請於關輔置屯田,以實倉廩。元紘建議曰:『軍國不同,中外

再查唐六典(光緒二十一年廣雅書局刊),但未見有此種紀載。未悉是否現存之唐六典與南宋時刊本不同,抑王應麟另有根據?尚待續考。但據舊唐書地理志:亳州屬河南道(見卷三十八)。壽州屬淮南道(卷四十)。唐六典卷三亦同。壽州既不屬河南道,則河南開稻田使所管,似以「亳州」爲合。但考證文章,凡有徵引,宜照原文,未敢妄改。僅誌所疑,以備請教於專治唐史者。

玉海(卷一七八農官)又云:『張九齡遷中書令(開元二十一年五月)始議河南開水屯,兼河南稻田使。(宰相表:開元二十一年七月甲申九齡爲河南開稻田使。紀二十六年正月丁丑以京兆稻田給貧民)』。年月雖稍歧異,但張九齡建議廣屯田則確爲事實。舊唐書本傳云:『又教河南數州水種稻以廣屯田。議置屯田,費功無利,竟不能就罷之。』與今所考者正合也。

舊唐書(卷九十八)裴耀卿傳云:『明年秋,上將幸東都,獨召耀卿問救人之術』。蓋時京師常患饑饉,故玄宗數東幸以就食。後裴耀卿獻廣漕運及和糴之計,遂不復幸東都矣。耀卿之任江淮河南轉運使係在開元廿二年七月甲申,與九齡任河南稻田使同時,蓋廣屯田之議亦爲救急辦法,但未能收效耳。

至於九齡廣屯田議之動機,亦有可考者。開元七年駁工部尚書宋慶禮論議(見舊唐書卷一八五下貢吏傳)對於邊境屯田之利已極贊許。開元十年張說往朔方巡邊,又上請置屯田表(見張說之集卷十五及全唐文卷二二三)。開元十六年正月丙寅,字文融請用禹貢九河故道開稻田(通鑑卷二一三)。凡此種種對於九齡之建議皆有影響者也。至於反對屯田之議以李元紘所言最爲透闢。舊唐書(卷九十八)李元紘傳云:『時初廢京師職田,議者請於關輔置屯田,以實倉廩。元紘建議曰:『軍國不同,中外

# 人 文 月 刊

第六卷 第四期

## 目 錄

民國以來之水災	名揚
袁世凱與中華民國	白蕉
英傑歸真(鈔本太平天國史料)	
嘉慶和珅檔案	錢鏞香手鈔本
呂氏春秋板本書錄	蔣維喬等
評穆天子傳西征講疏	求真
大事類表(四月)	
新出圖書彙表	
最近雜誌要目索引	

每 冊 大 洋 三 角

人 文 月 刊 社 編 行

上 海 霞 飛 路 一 四 一 三 號

異議。若人閑無役，地棄不墾，發閑人以耕棄地，省餽運以實軍糧，於是乎有屯田，其爲益多矣。今百官所退職田，散在諸縣，不可聚也；百姓所有私田，皆力自耕墾，不可取也。若置屯田，卽須公私相換，徵發丁夫。徵役則業廢於家，免庸則賦關於國。內地置屯，古所未有，得不補失，或恐未可」。其議遂止」。按此疏大約開元十年所上，與九齡之議無關。然河南開稻田之舉，適犯內地置屯之弊，其費功無利之原因，雖九齡傳不言，亦可思過半矣。

異議。若人閑無役，地棄不墾，發閑人以耕棄地，省餉運以實軍糧，於是乎有屯田，其爲益多矣。今百官所退職田，散在諸縣，不可聚也；百姓所有私田，皆力自耕墾，不可取也。若置屯田，卽須公私相換，徵發丁夫。徵役則業廢於家，免庸則賦闕於國。內地置屯，古所未有，得不補失，或恐未可」。其議遂止」。按此疏大約開元十年所上，與九齡之議無關。然河南開稻田之舉，適犯內地置屯之弊，其費功無利之原因，雖九齡傳不言，亦可思過半矣。

異議。若人閑無役，地棄不墾，發閑人以耕棄地，省餉運以實軍糧，於是乎有屯田，其爲益多矣。今百官所退職田，散在諸縣，不可聚也；百姓所有私田，皆力自耕墾，不可取也。若置屯田，即須公私相換，徵發丁夫。徵役則業廢於家，免庸則賦關於國。內地置屯，古所未有，得不補失，或恐未可」。其議遂止。按此疏大約開元十年所上，與九齡之議無關。然河南開稻田之舉，適犯內地置屯之弊，其費功無利之原因，雖九齡傳不言，亦可思過半矣。

# 人 文 月 刊

第六卷 第四期

## 目 錄

民國以來之水災	名揚
袁世凱與中華民國	白蕉
英傑歸真(鈔本太平天國史料)	
嘉慶和珅檔案	錢鏐香手鈔本
呂氏春秋板本書錄	蔣維喬等
評穆天子傳西征講疏	求真
大事類表(四月)	
新出圖書彙表	
最近雜誌要目索引	

每 冊 大 洋 三 角

人 文 月 刊 社 編 行

上 海 霞 飛 路 一 四 一 三 號